98 學測英文考科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

林秀慧

98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(簡稱 98 學測)已於 1 月 21、22 日舉行完畢,而今年英文考科的試題延續前幾年的題型,包含了選擇題與非選擇題兩部分,第壹部分佔總分 72 分,皆為單選題,題型包括了詞彙題、綜合測驗、文意選填,及閱讀測驗;第貳部分佔 28 分,共分為兩種題型:(一)翻譯題,為文意相連貫的兩個小題,每小題 4 分,共佔 8 分;其評分原則,乃依所評量之語法與詞彙用字兩部分評分。(二)英文作文部分則為看圖作文的題型,但是一改連環漫畫的形式,而以一張圖片呈現,考生必須根據提示,運用所學詞彙、句法寫出切合主題、並具有統一性與連貫性的短文,佔分比例一樣維持 20 分。今年無論是翻譯題或英文作文試題,難度較去年高,考生一般表現並不理想。

今年之非選擇題閱卷工作,共聘請 147 位閱卷委員(含正、副召集人),由各公、私立大學英文相關科系教授擔任,共分為 12 組。為使各閱卷委員評分標準一致,英文考科於 2 月 2 日上午九時召開「英文科閱卷評分標準訂定會議」,由正、副召集人和 12 位協同主持人共同參與,就 4000 多份隨機抽取的考生答案卷詳加討論、分析、草擬評分標準原則,並從中選出翻譯題與英文作文之標準卷以及試閱卷。正式閱卷當天(2 月 3 日)上午九時,12 位協同主持人向各組閱卷委員說明評分原則、參考樣卷等資料,旋即進行試閱的工作。試閱結束後,再召開「評分標準再訂定會議」,對評分標準進行討論與修正,待評分共識一致後,才開始進行正式閱卷工作。今年英文考科閱卷工作首次於正式閱卷第一日下午 4 時,加開「第二次評分標準再訂定會議」,再度確定評分標準,並另外提供合適樣卷作為參考,盼能更掌握閱卷之品質。與往年相同,一、二閱由分屬兩個不同組的閱卷委員擔任,若一、二閱分數差距超出許可範圍(翻譯題部分大於 2 分,英文作文部分大於 5 分),則由第三閱(由正/副召集人或協同主持人擔任)評分,以求閱卷之合理性與公平性。

兹將今年非選擇題部分各題之參考答案、評分標準說明如下(依據「九十八學年度學 科能力測驗人工閱卷英文考科評分標準訂定會議」),以供各界參考。今年國文、英文考科 於 3 月 13 日公佈引導寫作佳作供外界參考,請至大考中心網站查詢。

一、翻譯題

說明:1.請將以下兩題中文譯成正確而通順達意的英文,並將答案寫在「答案卷」上。 2.請依序作答,並標明題號,每題僅能譯成一個英文句子。每題4分,共8分。

- 1. 大部分學生不習慣自己解決問題,他們總是期待老師提供標準答案。
- 2. 除了用功讀書獲取知識外,學生也應該培養獨立思考的能力。

本題型測驗目標為評量考生將中文句子譯成正確、通順、達意英文的能力。第一句評量的重點在於考生是否能運用熟悉的字詞(例如:解決問題、期待、提供、標準答案等)寫出以Most students為主詞的基本句型;而第二句在測驗考生利用高中常用詞彙(例如:獲取知識、培養、獨立思考、能力等)寫出Besides+Ving, S+V的基本句型。試題之參考答案及評分標準,請見以下說明¹:

參考答案:第1題

Most students are not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used to} \\ \text{in the habit of} \end{array} \right\}$ solving problems by themselves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;} \\ \text{and} \end{array} \right\}$

they always expect their teachers to provide (them with) standard answers.

參考答案:第2題

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In addition to} \\ \text{Besides} \end{array} \right\} \text{ studying hard } 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gain} \\ \text{obtain} \\ \text{get} \end{array} \right\} \text{ knowledge,}$

^{1 { }(}大括弧)表示皆為可使用之字詞。

評分標準:

- 1. 本大題總分8分,每小題滿分4分。
- 2. 各部份獨立且各為 1 分;每個錯誤扣 0.5 分,各部份扣完為止。
- 3. 相同之拼字錯誤只扣一次。
- 4. 句首未大寫或標點符號不妥,各扣 0.5 分,只扣一次。
- 5. 若未依提示將中文句子譯成一個英文句子, 扣 0.5 分。

二、英文作文

說明:1. 依提示在「答案卷」上寫一篇英文作文。

2. 文長 120 個單詞(words)左右。

提示:



評分標準:

本大題總分 20 分,主要在評量考生描述圖片的能力,重點在於評量考生掌握時式用法(tenses)的語法能力及使用適當詞彙、句型以「描述事件」、「談論問題並提出解決之道」,寫出一篇具連慣性、統一性的英文作文。採整體式評分,分為五等級:特優(19-20分)、優(15-18分)、可(10-14分)、差(5-9分)、劣(0-4分)、閱卷委員於閱讀完考生試卷後,於腦海裡產生一個整體(holistic)分數,再以分項式評分標準檢閱是否符合整體印象分數,分項式評分指標包含下列 5 項:內容(5分)、組織(5分)、文法、句構(4分)、字彙、拼字(4分),及體例(2分)(詳見表 1)。另外,字數不足,扣 1 分;未依提示分段,扣 1 分。

表1:英文作文分項式評分指標2

| 等級項目 | 優 | 可 | 差 | 劣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| 主題(句)清楚切 | 主題不夠清楚或突 | 主題不明,大部分 | 文不對題或沒寫 |
| 內 | 題,並有具體、完整 | 顯,部分相關敘述 | 相關敘述發展不全 | (凡文不對題或沒 |
| | 的相關細節支持。 | 發展不全。 | 或與主題無關。 | 寫者,其他各項均 |
| حجر | (5-4 分) | (3分) | (2-1 分) | 以零分計算)。 |
| 容 | | | | (0分) |
| | 重點分明,有開頭、 | 重點安排不妥,前 | 重點不明、前後不 | 全文毫無組織或未 |
| 組 | 發展、結尾,前後連 | 後發展比例與轉承 | 連貫。 | 按提示寫作。 |
| | 貫,轉承語使用得 | 語使用欠妥。 | (2-1 分) | (0分) |
| ર્વલ્ય | 省。 | (3分) | | |
| 織 | (5-4 分) | | | |
| 文 | 全文幾無文法錯誤, | 文法錯誤少,且未 | 文法錯誤多,且明 | 全文文法錯誤嚴 |
| 法 | 文句結構富變化。 | 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| 顯影響文意之表 | 重,導致文意不 |
| ` | (4分) | (3分) | 達。 | 明。 |
| 句 | | | (2-1 分) | (0 分) |
| 構 | | | | |
| 字 | 用字精確、得宜,且 | 字詞單調、重複, | 用字、拼字錯誤 | 只寫出或抄襲與題 |
| 彙 | 幾無拼字錯誤。 | 用字偶有不當,少 | 多,明顯影響文意 | 意有關的零碎字 |
| ` | (4分) | 許拼字錯誤,但不 | 之表達。 | 詞。 |
| 拼 | | 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| (2-1 分) | (0分) |
| 字 | | (3分) | | |
| | 格式、標點、大小寫幾無錯誤。 | | 格式、標點、大小 | 違背基本的寫作體 |
| 澧 | (2分) | | 寫等有錯誤,但不 | 例或格式,標點、 |
| | | | 影響文意之表達。 | 大小寫等錯誤甚 |
| 例 | | | (1分) | 多。 |
| | | | | (0分) |

-

 $^{^2}$ 改編自張武昌等(民 93)「英文寫作能力測驗規劃研究(VI)」研究報告。台北:大考中心。95 年學測在「項目」部分修訂。